

#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0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0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1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1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4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6
八、国有资产信息.....	56
九、名词解释.....	57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6

##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21 赞皇县退役 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项目		项目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0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部门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2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321 赞皇县退役 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项目		项目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7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b>本年收入合计</b>	<b>3803.7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992.55</b>
33	上年结转结余	188.82	年终结转结余	
34	<b>收入总计</b>	<b>3992.55</b>	<b>支出总计</b>	<b>3992.55</b>

##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b>合计</b>	<b>3992.55</b>	<b>3803.73</b>	<b>3803.73</b>							<b>188.82</b>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29	3661.53	3661.53							181.76
3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13.55	13.55	13.55							
4	2080505	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5	13.55	13.55							
5	20808	抚恤	2125.88	2117.22	2117.22							8.66
6	2080801	死亡抚恤	72.00	72.00	72.00							
7	2080802	伤残抚恤	350.00	350.00	350.00							
8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 活补助	1204.66	1196.00	1196.00							8.66
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65.60	365.60	365.60							
10	2080807	光荣院	76.00	76.00	76.00							
1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62	57.62	57.62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小计								
档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	20809	退役安置	1498.25	1325.15	1325.15							173.10
1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366.17	1211.25	1211.25							154.92
1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3.41	67.00	67.00							6.41
1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78	15.00	15.00							2.78
1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5.99	7.00	7.00							8.99
1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4.90	24.90	24.90							
1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5.04	205.04	205.04							
19	2082801	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205.04							
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57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57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130.03	130.03							7.06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小计								
档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2.03	12.03	12.03							
2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6.78	6.78	6.78							
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5	5.25	5.25							
2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5.06	118.00	118.00							7.06
2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5.06	118.00	118.00							7.06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	12.17	12.17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	12.17	12.17							
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12.17							

##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b>合计</b>	<b>3992.55</b>	<b>243.36</b>	<b>3749.19</b>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29	219.16	3624.13			
3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13.55	13.55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5	13.55				
5	20808	抚恤	2125.88		2125.88			
6	2080801	死亡抚恤	72.00		72.00			
7	2080802	伤残抚恤	350.00		350.00			
8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4.66		1204.66			
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65.60		365.60			
10	2080807	光荣院	76.00		76.00			
1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62		57.62			
12	20809	退役安置	1498.25		1498.25			
1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366.17		1366.17			
1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3.41		73.41			
1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78		17.78			
1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5.99		15.99			
1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4.90		24.90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5.04	205.04				
19	2082801	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12.03	125.06			
2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2.03	12.03				
2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6.78	6.78				
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5	5.25				
2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5.06		125.06			
2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5.06		125.06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	12.17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	12.17				
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	金额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0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29	3843.29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137.09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7	12.17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b>本年收入合计</b>	<b>3803.7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992.55</b>	<b>3992.55</b>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8.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8.82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b>收入总计</b>	<b>3992.55</b>	<b>支出总计</b>	<b>3992.55</b>	<b>3992.55</b>		

##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				
栏次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1	2	3	4	5
1		<b>合计</b>	<b>3992.55</b>	<b>243.36</b>	<b>3749.19</b>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29	219.16	3624.13
3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13.55	13.55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5	13.55	
5	20808	抚恤	2125.88		2125.88
6	2080801	死亡抚恤	72.00		72.00
7	2080802	伤残抚恤	350.00		350.00
8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4.66		1204.66
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65.60		365.60
10	2080807	光荣院	76.00		76.00
1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62		57.62
12	20809	退役安置	1498.25		1498.25
1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366.17		1366.17
1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3.41		73.41
1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78		17.78
1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5.99		15.99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1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4.90		24.90
1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5.04	205.04	
19	2082801	行政运行	205.04	205.04	
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12.03	125.06
2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12.03	12.03	
24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6.78	6.78	
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5	5.25	
2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5.06		125.06
2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5.06		125.06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	12.17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	12.17	
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科目编码		3	4	5
	1	2	3	4	5
1		<b>合计</b>	<b>243.36</b>	<b>145.04</b>	<b>98.32</b>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38	131.38	
3	30101	基本工资	50.28	50.28	
4	30102	津贴补贴	15.83	15.83	
5	30103	奖金	21.24	21.24	
6	30107	绩效工资	5.71	5.7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5	13.55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8	6.78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5	5.25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2		98.32
13	30201	办公费	6.95		6.95
14	30205	水费	0.50		0.50
15	30206	电费	4.00		4.00
16	30207	邮电费	5.32		5.32
17	30208	取暖费	0.52		0.52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8	30226	劳务费	75.03		75.03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6.00
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	13.66	
21	30305	生活补助	13.66	13.66	

##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  
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4

部门：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空表列示。

#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 一、机构设置情况

###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名称	部门性质	部门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及所属事业部门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3814.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43.73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部门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71.04 万元。

###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3814.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45.04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98.32万元；项目支出3571.41万元，主要为抚恤补助、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军休人员经费、军转干部补助、义务兵优待金、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费、乡镇退役士兵专岗工资及保险、光荣院经费。

###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3814.77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49.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4.15万元，主要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上调及补发23年增资部分项目支出增加115.08万元，主要为优抚对象补助调标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部门运行经费共计安排89.8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移动通讯费用补贴、公务交通补贴、委托业务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维运费0万元，（其中：车辆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与2022年相比，2023年“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

###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工作目标，贯彻和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我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部门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部门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深化改革创新，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作风建设，积极进取、奋发有为，努力开创新时代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新局面。

## （二）分项绩效目标

### 1、退役安置

绩效目标：为退役士兵发放待安置期间生活费，缴纳待安置期间医疗、养老保险改善他们生活标准，提高退役士兵的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指标：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及【关于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18】27）文件精神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规定,按照退役士兵补助标准，为我县退

役士兵发放及待安置期间生活费，缴纳待安置期间医疗、养老保险。做到及时足额发放，发放率、覆盖率达到 100%。严格落实各项政策、法律和法规。

## 2.优抚褒扬

绩效目标：做好我县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补助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我县优抚对象符合条件的共约 2281 人，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资金，发放率、覆盖率达到 100%，得到广大优抚对象的充分肯定，逐步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 3.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信访维稳

绩效目标：通过值守及耐心细致政策解释，精心组织排查和现场处置，实现我县退役军人“零进京、零登记”。

绩效指标：县工作专班派专人进京赴省值班接待来访人员，通过值守及耐心细致政策解释，精心组织排查和现场处置。

## 4.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和就业创业

绩效目标：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提高退役士兵就业技能，落实安置政策。

绩效指标：完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实行“阳光安置”，开展教育培训，提高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

## 5.全面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及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规范管理，提升服务管理水平，按时准确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用，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确保医疗保险准时上交。

绩效指标：按月及时足额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切实落实军休干部生活补贴、医保、体检、疗养、节日慰问金、集体活动等各项生活待遇；使军休干部服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 （三）工作保障措施

1、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大局观念、协同意识，自觉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把做好退役军人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当作分内之责，主动作为，确保党中央关于退役军人工作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2、推进规范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明确工作岗位职责，落实我县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管理规范 and 部门工作标准。加强工作过程控制，形成各项工作运行程序规则，建立可操作、易执行的工作流程，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3、落实资金保障。加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服务管理机构组建运行经费保障，用于保障退役军人社保接续、走访慰问、生活补助、医疗补助等方面，确保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确保资金支出进度达标。

4、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5、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

### 1、退役局 2023 年离退休干部及离休干部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冀财社【2022】16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3P00001310005T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3 年离退休干部及离休干部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冀财社【2022】165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0.40	<b>其中：财政资金</b>	0.4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离退休干部及离休干部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0.20		0.40	0.40	0.40	
<b>绩效目标</b>	1."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按标准发放其生活医疗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人数	反应享受待遇的离退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人数		5 人	石民政【2015】38 号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反应补助资金的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石民政【2015】38 号
	时效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反应补助资金的及时拨付率		100%	石民政【2015】38 号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反应按预算资金完成情况		100%	石民政【2015】38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生活得到保障	反应离退休干部享受待遇后生活得到保障		效果显著	石民政【2015】3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反应离退休干部对享受的待遇满意度		≥95%	石民政【2015】38 号

## 2、退役局 2023 年省级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冀财社【2022】16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3P00000610007U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3 年省级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冀财社【2022】161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00	<b>其中：财政资金</b>	2.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1.00		2.00	2.00	2.00	
<b>绩效目标</b>	1.目标内容 1 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残保金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反应优抚对象享受医疗待遇人数		≥456 人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反应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照标准规定执行率		100%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照预算资金的完成率		100%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应优抚对象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反应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		≥95%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 3、退役局 2023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16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3P00000610 046P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3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161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8.66	<b>其中：财政资金</b>	8.66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4.33		8.66	8.66	8.66	
<b>绩效目标</b>	1.确保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最低生活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反应按预算资金的完成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反应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反应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人数		1823 人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映优抚金拨付足额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反应优抚对象的生活状况		有效改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反应优抚对象对享受的待遇满意度		≥95%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2】21 号

#### 4、退役局 2023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冀财社【2022】143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3P000006100041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3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冀财社【2022】143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5.06	<b>其中：财政资金</b>	5.06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53		5.06	5.06	5.06	
<b>绩效目标</b>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残保金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反应优抚对象享受医疗待遇人数		≥456 人	军人抚恤条例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反应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照标准规定执行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照预算资金的完成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应优抚对象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反应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军人抚恤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		≥95%	军人抚恤条例

### 5、退役局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冀财社【2023】83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3P00001310059L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冀财社【2023】83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54.92	<b>其中：财政资金</b>	154.92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77.46		154.92	154.92	154.92	
<b>绩效目标</b>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反应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冀民【2012】99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应资金按足额拨付率		100%	冀民【2012】99 号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补助率	反应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		100%	冀民【2012】99 号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支付率	反应按照预算资金的支付率		100%	冀民【2012】99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健康运行，退役士兵就业生活等方面得	反应退役士兵能得到阳光安置，就业方面能得到有效保障		效果显著	冀民【2012】99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反应退役士兵对工作的满意率		≥95%	冀民【2012】99 号

## 6、退役局 2024 年 38 名两参人员抚恤补助（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7R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 38 名两参人员抚恤补助（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45.00	<b>其中：财政资金</b>	45.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 37 名两参人员抚恤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13.50		27.00	40.50	45.00	
<b>绩效目标</b>	1.为 38 名两参人员按标准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使其得到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补助人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37 人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质量指标	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按规定标准发	冀退役军人厅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 7、退役局 2024 年光荣院及退役军人医养结合医院正常运转经费(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4Y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光荣院及退役军人医养结合医院正常运转经费(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76.00	<b>其中：财政资金</b>	76.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光荣院及退役军人医养结合医院正常运转经费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2.80		45.60	68.40	76.00	
<b>绩效目标</b>	1.通过对光荣院及医养结合医院经费的发放，为集中供养老兵提供优质的生活服务、医疗以及后勤保障，让退役老兵拥有舒适的修养环境。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光荣院正常运转率	反应确保光荣院及医养结合医院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光荣院个数	反应享受补助的光荣院个数		1 个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反应光荣院及医养结合医院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反应按预算光荣院及医养结合医院资金完成率		100%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光荣院集中供养对象的生活情况	反应光荣院集中供养对象的生活水平是否略高于当地水平		高于当地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光荣院优抚对象满意率	反应通过抽样调查，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百分比		≥95%	【光荣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8、退役局 2024 年回原系统上岗退役士兵和乡镇政府购买服务退役士兵专岗经费（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322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回原系统上岗退役士兵和乡镇政府购买服务退役士兵专岗经费（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025.25	<b>其中：财政资金</b>	1025.25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回原系统上岗退役士兵和乡镇购买退役士兵专岗经费。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307.58		615.15	922.73	1025.25	
<b>绩效目标</b>	1.通过对涉军援助岗位经费按时按标准发放，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得到有效的改善，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国防建设、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发挥了积极作用。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援助岗位退役士兵人数	反应就业援助岗位退役士兵人数		248 人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质量指标	发放就业援助岗位退役士兵补助金额完成率	反应发放就业援助岗位退役士兵补助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例		100%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反应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反应控制发放就业援助岗位成本		≤1025.25 万元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的生活情况	反应退役士兵的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对工作的满意度	反应满意和较满意的退役士兵人数比		≥95%	县长办公会议纪要

9、退役局 2024 年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278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1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按标准发放其生活医疗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0.30		0.60	0.90	1.00	
<b>绩效目标</b>	1.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按标准发放其生活医疗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5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精准性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精准性		100%	石民政【2015】38 号
	时效指标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按规定发放	按政策执行
	成本指标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执行	按政策执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军休干部队伍稳定	保持军休干部队伍稳定		保持军休干部队伍	石民政【2015】3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对离退休费（福利）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军休干部对离退休费（福利）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历史经验

### 10、退役局 2024 年老党员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95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老党员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80	<b>其中：财政资金</b>	2.8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0.84		1.68	2.52	2.80	
<b>绩效目标</b>	1.确保按时足额发放，为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提供保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补贴人数	反应享受补贴的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人数		26 人	石组明字【2017】1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应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石组明字【2017】1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反应补助资金的及时拨付率		100%	石组明字【2017】1 号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反应人均发放水平		2.66 万元/人	石组明字【2017】1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情况	反应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质量是否改善		有效改善	石组明字【2017】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应服务老党员满意度		≥95%	石组明字【2017】1 号

11、退役局 2024 年老党员生活补助（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57	<b>其中：财政资金</b>	2.57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0.77		1.54	2.31	2.57	
<b>绩效目标</b>	1.确保按时足额发放，为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提供保障。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的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人数	反应享受补贴的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人数		26 人	石组明字【2017】1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反应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石组明字【2017】1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反应补助资金的及时拨付率		100%	石组明字【2017】1 号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反应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发放补助资金的人均发放水平		2.57 万元/人	石组明字【2017】1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情况	反应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质量是否改善		有效改善	石组明字【2017】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应服务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满意度		≥95%	石组明字【2017】1 号

## 12、退役局 2024 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冀财社【2023】229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010007F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冀财社【2023】229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1.70	<b>其中：财政资金</b>	11.7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为我县 16 名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有一个高质量老年生活。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3.51		7.02	10.53	11.70	
<b>绩效目标</b>	1.用于我县 16 名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有一个高质量老年生活。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人数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人数		16 人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到位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时效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规定落实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反应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是否提高		有效改善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对象满意率	军转干部对享受补助后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 13、退役局 2024 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项目（冀财社【2023】209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010006U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项目（冀财社【2023】209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3.20	<b>其中：财政资金</b>	13.2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我县 16 名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有一个高质量的老年生活。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3.96		7.92	11.88	13.20	
<b>绩效目标</b>	1.用于我县 16 名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保障企业军转干部有一个高质量的老年生活。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人数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人数		16 人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到位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时效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拨付及时		100%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规定落实	冀退役军人规字【2022】1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反应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是否提高		有效改善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对象满意率	军转干部对享受补助后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14、退役局 2024 年退役安置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县配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23R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退役安置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县配套）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02.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02.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5.50		51.00	84.66	102.00	
<b>绩效目标</b>	1.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起到激发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的热情，达到退役士兵能更好的就业创业非常良好的效果。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预计一次性补助发放人数		≥50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覆盖率	补助人数占符合补助条件对象的比例		100%	冀民【2012】99 号
	时效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的及时率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的及时率		≥100%	冀民【2012】99 号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标准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标准		≥102 万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退役士兵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95%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人数的满意度	接受一次性经济补助的退役士兵满意人数补助总人数的比例		≥96%	历史经验

15、退役局 2024 年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项目（冀财社【2023】23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30T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项目（冀财社【2023】231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7.00	<b>其中：财政资金</b>	7.00	<b>其他资</b>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对我县 23 名退役士兵进行职业教育技能和培训补助，通过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提高了退役士兵的职业技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国家实力。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b>	
	2.10		4.20	6.30	7.00	
<b>绩效目标</b>	1.对我县 23 名退役士兵进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和适应性培训，提高了退役士兵的职业技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国家实力。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培训人	退役士兵培训人数		23 人	冀政办【2011】14 号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培训合	退役士兵培训合格率		100%	冀政办【2011】14 号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培训计	退役士兵培训计划按期完成		100%	冀政办【2011】14 号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人均培 训成本	退役士兵人均培训成本		≥1800 元/人	冀政办【2011】14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业教育和技能 培训社会影响力	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社会影 响力		提升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退役士兵培	参加退役士兵培训人员满意		≥95%	工作计划

16、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8H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05.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05.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为我县义务兵入伍士兵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补助，给予这部分人适当的经济补助，保障了义务兵基本生活，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待遇，增强义务兵幸福感，促进国防建设、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发挥积极作用。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31.50		63.00	94.50	105.00	
<b>绩效目标</b>	1.通过为我县义务兵入伍士兵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补助，给予这部分人适当的经济补助，保障了义务兵基本生活，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待遇，增强义务兵幸福感，促进国防建设、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发挥积极作用。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81 人	冀民【2016】86 号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冀民【2016】86 号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每年“八一”前	冀民【2016】86 号
	成本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规定执行	冀民【2016】8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明显提高	冀民【2016】86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受助人生活水平提高，维		维护稳定	冀民【2016】8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95%	冀民【2016】86 号

17、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石财社【2023】154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66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 (石财社【2023】154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8.10	<b>其中：财政资金</b>	8.1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43		4.86	7.29	8.10	
<b>绩效目标</b>	1.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为我县义务兵入伍士兵发放义务兵优待金,给予这部分人适当的经济补助。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81 人	冀民【2016】86 号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冀民【2016】86 号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每年“八一”前	冀民【2016】86 号
	成本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规定执行	冀民【2016】8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明显提高	冀民【2016】86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受助人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冀民【2016】8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95%	冀民【2016】86 号

18、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县配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2U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县配套）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73.50	<b>其中：财政资金</b>	173.5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43.38		86.75	144.01	173.50	
<b>绩效目标</b>	1.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为我县义务兵入伍士兵发放义务兵优待金,给予这部分人适当的经济补助,起到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金有效保障了军人家庭生活,达到提高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军积极性。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81 人	冀民【2016】86 号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冀民【2016】86 号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		每年“八一”前	冀民【2016】86 号
	成本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规定执	冀民【2016】8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明显提高	冀民【2016】86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受助人生活水平提高,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冀民【2016】86 号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受补助群体满意度		≥95%	冀民【2016】86 号

### 19、退役局 2024 年优待抚恤补助（县配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5 J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待 抚恤补助（县配套）		
<b>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00.00	<b>其中：财政 资金</b>	100.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 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30.00		60.00	90.00	100.00	
<b>绩效目标</b>	1.为全县约 2281 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2281 人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 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 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按规定标准发 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20、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14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冀财社【2023】234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91.00	<b>其中：财政资金</b>	91.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优抚对象复退生活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7.30		54.60	81.90	91.00	
<b>绩效目标</b>	1.为全县约 2281 名优抚对象标准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达到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		≥2281 人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21、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43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复退生活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960.00	<b>其中：财政资金</b>	960.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能解决优抚对象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促使优抚对象达到满意。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88.00		576.00	864.00	960.00	
<b>绩效目标</b>	1.为全县约 2281 名优抚对象标准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达到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2281 人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22、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6A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350.00	<b>其中：财政 资金</b>	350.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为全县 113 名优抚对象及时足额标准发放伤残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满意。					
<b>资金支出计划 (%)</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105.00		210.00	315.00	350.00	
<b>绩效目标</b>	1.为全县 113 名优抚对象及时足额标准发放伤残抚恤补助，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抚恤补助发放人数	伤残抚恤补助发放人数		≥113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伤残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伤残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伤残抚恤发放时间	伤残抚恤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伤残抚恤发放标准	伤残抚恤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受助人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23、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死亡抚恤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5N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死亡抚恤项目（冀财社【2023】177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72.00	<b>其中：财政资金</b>	72.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死亡抚恤补助的发放，解决了家属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满意。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21.60		43.20	64.80	72.00	
<b>绩效目标</b>	1.对 27 名优抚对象及时足额标准发放抚恤补助，解决家属基本生活问题，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促使优抚对象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发放人数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发放人数		≥2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3]1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24、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项目（冀财社【2023】176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33F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项目（冀财社【2023】176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8.00	<b>其中：财政资金</b>	28.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费，确保重点医疗对象能够及时报销，让重点医疗对象感受到国家的温暖巩固国防建设。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8.40		16.80	25.20	28.00	
<b>绩效目标</b>	1.为重点优抚对象提供全面的医疗保障，确保重点优抚对象能够及时报销医疗费，让重点优抚对象感受到国家的温暖巩固国防建设。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质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时效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成本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标准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效果显著	《军人抚恤条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405 人	《军人抚恤条例》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 25、退役局 2024 年优抚门诊医疗费（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91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优抚门诊医疗费（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5.00	<b>其中：财政资金</b>	25.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 2024 年优抚门诊医疗费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7.50		15.00	22.50	25.00	
<b>绩效目标</b>	1.通过发放 22 名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其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抗战老兵医疗问题。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反应优抚对象享受医疗待遇人数		≥22 人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资金拨付率	反映按预算优抚医疗补助资金拨付率		100%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成本指标	医疗保障经费拨付标准	反映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的拨付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改善情况	反应保障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		≥95%	省政府令【2009】2 号令军人抚恤条例

26、退役局 2024 年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养老、医疗保险（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31E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养老、医疗保险（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1.75	<b>其中：财政资金</b>	21.75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政府安排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保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6.53		13.05	19.58	21.75	
<b>绩效目标</b>	1.预计给 10 名退役士兵发放待安置期间社会保险补助，改善他们的生活标准，提高退役士兵的家庭发展能力。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预计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发放补助的人数		≥10 人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预计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补助人均发放标准		按政策要求执行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退役士兵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100%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的人群的满意度	接受一次性经济补助的退役士兵的满意人数占补助总人数的比例		≥95%	冀退役军人部发【2018】27 号

## 27、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8D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25.00	<b>其中：财政资金</b>	25.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7.50		15.00	22.50	25.00	
<b>绩效目标</b>	1.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冬季取暖补贴，进一步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重点优抚对象享受取暖补贴人数		405 人	石政发【2005】50 号
	质量指标	取暖费补助发放覆盖率	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费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石政发【2005】50 号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及时率	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费发放及时率		按规定时间缴纳	石政发【2005】50 号
	成本指标	取暖补贴补助标准	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补助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石政发【2005】5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		提高	石政发【2005】5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受补助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工作计划

28、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县配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3B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县配套）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50.00	<b>其中：财政资金</b>	50.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15.00		30.00	45.00	50.00	
<b>绩效目标</b>	1.为重点优抚对象提供全面的医疗保障，确保重点优抚对象能够及时报销医疗费，让重点优抚对象感受到国家的温暖巩固国防建设。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反应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405 人	《军人抚恤条例》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反应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反应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反应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	反应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效果显著	《军人抚恤条例》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29、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参试人员体检项目（冀财社【2023】234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40G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参试人员体检项目（冀财社【2023】23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15.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5.0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为重点优抚对象提供全面的医疗保障，确保重点优抚对象能够及时报销医疗费，让重点优抚对象感受到国家的温暖巩固国防建设。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4.50		9.00	13.50	15.00	
<b>绩效目标</b>	1.为重点优抚对象提供全面的医疗保障，确保重点优抚对象能够及时报销医疗费，让重点优抚对象感受到国家的温暖巩固国防建设。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人数		≥405 人	《军人抚恤条例》
	质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军人抚恤条例》
	时效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成本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标准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标准		按规定标准发放	《军人抚恤条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效果显著	《军人抚恤条例》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受补助人群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 30、退役局 2024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冀财社【2023】23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1310028U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冀财社【2023】231 号）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84.00	<b>其中：财政资金</b>	84.00	<b>其他资</b>	
	通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地按时按标准发放，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得到有效的改善，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国防建设、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发挥了积极作用。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b>	
	25.20		50.40	75.60	84.00	
<b>绩效目标</b>	1.通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地按时按标准发放，保障退役士兵基本生活得到有效的改善，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国防建设、营造尊军崇军氛围发挥了积极作用。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预计一次性补助发放人数		≥50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覆盖率	补助人数占符合补助条件的比例		100%	冀民【2012】99 号
	时效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的及时率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的及时率		≥100 %	冀民【2012】99 号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标准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标准		≥102 万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退役士兵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95%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人数的满意度	接受一次性经济补助的退役士兵满意人数补助总人数的比例		≥96%	历史经验

### 31、退役局 2024 年走访节日慰问经费（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b>项目编码</b>	13012924P000006100510		<b>项目名称</b>	退役局 2024 年走访节日慰问经费（县安排）		
<b>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b>	<b>预算数</b>	5.50	<b>其中：财政资金</b>	5.50	<b>其他资金</b>	
	此项目自有资金主要用于 2024 年走访节日慰问经费。					
<b>资金支出计划（%）</b>	<b>3 月底</b>		<b>6 月底</b>	<b>10 月底</b>	<b>12 月底</b>	
	1.65		3.30	4.95	5.50	
<b>绩效目标</b>	1.通过对优抚对象发放资金，确保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平均生活水平，从而达到优抚对象对国家政策满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绩效指标描述</b>		<b>指标值</b>	<b>指标值确定依据</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员数量	预计优抚对象的人数		≥22 人	冀退役军人厅电【2019】13 号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和慰问资金完成率	预计发放补助和慰问资金的完成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电【2019】13 号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和慰问资金的及时率	预计发放补助和慰问资金的及时率		100%	冀退役军人厅电【2019】13 号
	成本指标	慰问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	预计慰问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的标准		按政策执行	冀退役军人厅电【2019】1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受助人生活水平提高，维护社会稳定		认可	冀退役军人厅电【2019】13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在全区产生的重要影响，得到广大受众的充分认可		维护稳定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受益人员的满意程度		≥95%	工作计划

##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 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 量 部 门	数 量	单 价	政府采 购金额 (当年 部门预 算安排 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合计	
项目名称	预算 资金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 八、国有资产信息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含所属部门）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24.08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21 赞皇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 (金额部门: 万元)
资产总额	978	124.08
1、房屋 (平方米)		
其中: 办公用房 (平方米)		
2、车辆 (台、辆)	1	12.5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977	111.57

### 九、名词解释

-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部门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事业部门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事业部门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部门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